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
除的专项说明的意见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(容诚审字[2022]230Z1439号)。公司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,积极采取措施消除相关影响。目前,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。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影响已消除出具了专项说明,监事会对《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如下:

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》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监事会对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表示认可,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。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对公司的监督管理,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【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《董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度部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之盖章页】

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4月27日